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二、 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收入预算总表

表 3. 支出预算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10.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 11.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 12.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 13. 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 14.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 15.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 16.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 17.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及省委有关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民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国家、省有关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起草有关地方性民政工作的法规、规章，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承担依法对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登记管理和监督检查责任。

（三）拟订全市社会救助政策、救助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加强社会救助监察工作，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医疗救助、临时救助工作。

（四）拟订全市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负责指导基层政权建设工作，指导社区服务体系建设和，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五）会同有关方面按规定拟订全市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和职业规范，推进全市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

（六）负责全市行政区划管理，负责乡（镇）以上行政区域的设立、撤消、调整、更名和界线变更以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街道办事处设立、撤消、调整、更名以及办公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指导全市街、路、巷（楼、门牌）及自然村、自然地理实体的命名、更名工作，规范全市地名标志的设置和管理，负责本市标准地名图书资料的审定工作。

（七）拟订全市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社会福利机构管理工作，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指导老年人、孤儿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

（八）负责落实国家婚姻登记、殡葬管理、儿童收养政策，负责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负责殡葬服务设施、规划建设及行业管理工作，负责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指导婚姻、殡葬、收养、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承办涉外婚姻登记和儿童收养登记工作。

（九）负责落实国家关于社会福利企业的各项扶持政策，参与协调残疾人集中就业，受理社会福利企业的资质认定工作，组织、指导福利彩票发行工作。

## 二、机构设置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为纳入沈阳市民政局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内设 13 个处室，包括：

1. 办公室（政策法规处）。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后勤保障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文字综合、调查研究、督查督办、信息宣传、新闻发布、政务公开、建议提案办理、安全保密、信访等工作，负责法制工作，拟订民政法制建设规划，组织起草地方性法规、规章，负责机关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负责机关及所属企事业单位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监管工作。

2. 行政审批处。负责社会团体、非公私募基金会和社会服务机构登记管理工作，负责全市性慈善组织认定和公开募捐资格的审批工作，负责民政行政审批事项的受理和审批工作，负责假肢和矫正器（辅助器具）生产装配企业资格认定（自贸区），组织协调行政审批事项的现场勘查、专家论证和技术审查工作，承担民政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网上审批监管平台建设工作，指导区、县（市）开展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及相关审批工作，组织协调全局政务服务相关工作。

3. 社会组织管理局（社会组织党委办公室）。负责拟订社会组织政策法规，负责社会组织信息管理工作，负责指导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负责监督全市性社会组织政策法规和规章的实施，负责对全市性社会组织实施年度检查和日常监

管工作，负责对全市性社会组织的执法监察，查处社会组织的违法、违规行为，负责查处和取缔以社会组织名义进行活动的非法社会组织，指导区、县（市）社会组织登记管理部门的执法监察工作。负责直接登记注册的、与行政业务部门脱钩且无业务主管单位的全市性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参与全市性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4. 社会救助处。牵头拟订全市社会救助工作规划和政策，统筹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低收入家庭救助、取暖救助工作，参与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资金分配和监管工作，参与拟订与社会救助相关政策，负责全市社会救助信息管理工作，指导全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建设工作。

5.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处。拟订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和社区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研究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的意见和建议，指导城乡居（村）委会换届选举工作，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基层群众自治组织的组织建设、队伍建设、制度建设和设施建设，指导社区服务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基层群众自治组织有关人员的培训。

6. 区划地名处（市地名管理办公室）。拟订全市行政区划、地名、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工作的政策、规章并实施，负责乡（镇）以上行政区域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和行政区域界线变更以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街道

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以及办公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维护、边界争议的调处和管理，负责地名命名、更名审核报批及地名档案管理工作，指导区、县（市）楼门牌编制管理工作，负责地名标志的设置和管理，负责编制地名总体规划，负责区划地名及界线管理信息化建设，负责全市标准地名图书资料的编辑及审定工作。

7. 养老服务和老年人福利处。拟订全市养老服务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和有关标准并组织实施，拟订老年人权益保护、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养老服务机构的资质监管工作，指导全市养老服务机构、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机构、常年病人托管服务中心建设和管理，负责社会福利院、养老院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监管工作。

8. 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处。拟定促进全市慈善事业发展政策，组织和指导社会捐赠工作，拟定全市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发展政策，拟定全市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拟定社会工作政策和职业规范，推进社会工作开展，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工作，指导全市慈善事业工作和社会工作。

9. 社会事务处（市政府婚姻登记管理办公室）。拟订残障人群体权益保护政策并指导落实，拟订社会福利企业扶持政策，指导残障康复等福利机构建设和管理，指导全市婚姻

登记、残障人和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指导涉外和涉港澳台居民、华侨婚姻登记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婚姻登记及信息管理工作，指导全市婚姻、残障人和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服务机构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 60 年代精简退职职工救济审批工作，拟订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标准，监督落实国家社会福利企业的各项扶持政策。

10. 殡葬管理处。负责落实国家、省殡葬改革的方针政策，倡导文明殡葬新风尚，负责殡葬服务设施建设及行业管理工作，拟订有关殡葬制度和办法并监督实施，对殡仪馆、墓园、殡仪服务等相关机构进行规范管理，会同相关部门做好殡葬市场的监管工作，办理有关殡葬方面的投诉、咨询工作，指导各区、县（市）殡葬管理和改革工作。

11. 儿童福利处。拟定全市儿童福利事业发展、儿童权益保护规划、政策标准并监督实施，指导孤弃儿童保障、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儿童救助保护、国内公民收养登记工作，健全农村留守妇女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并指导实施，负责为涉港澳台居民办理收养登记工作，指导全市儿童福利、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管理工作。

12. 规划财务处。拟订全市民政基础设施发展规划，负责局系统基本建设项目立项、审核、报批工作，拟订局系统资金和财务管理办法并监督管理实施，负责局机关财务核算

工作，负责局系统国有资产账务管理、内部审计、政府采购、统计工作，负责督促局系统对各级审计部门提出问题和建议的整改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负责福利彩票公益金的管理工作。

13. 机关党委办公室（人事处）。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党群、人事、机构编制工作，负责所属单位领导班子建设及局管干部管理、监督工作。负责全市民政科技管理和民政行业标准化工作，负责全市民政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人才培养和鉴定指导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市民政系统教育培训工作，负责机关离退休干部工作，指导所属单位的离退休干部工作。

## 第二部分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收支预算总表

表 1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52.93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88.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2,340.80	二、卫生健康支出	72.9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291.98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其他支出	2,431.50
五、单位资金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5,593.73	本年支出合计	5,684.43
上年结转结余	90.70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5,684.43	支 出 总 计	5,684.43

# 收入预算总表

表 2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684.43	5,593.73	3,252.93	2,340.80				90.70		90.70			
546001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5,684.43	5,593.73	3,252.93	2,340.80				90.70		90.70			

# 支出预算总表

表 3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684.43	2,559.18	2,316.45	242.73	3,125.25
546001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5,684.43	2,559.18	2,316.45	242.73	3,125.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88.05	2,194.30	1,951.57	242.73	693.7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083.91	1,559.46	1,324.93	234.53	524.45
2080201	行政运行	1,559.46	1,559.46	1,324.93	234.53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26				201.26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85.40				85.4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9.35				9.35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55.00				155.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73.44				73.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1.34	581.34	573.14	8.2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2.31	392.31	384.11	8.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9.03	189.03	189.03		
20808	抚恤	53.50	53.50	53.50		
2080801	死亡抚恤	3.72	3.72	3.72		
2080802	伤残抚恤	49.78	49.78	49.78		
20810	社会福利	169.30				169.30
2081006	养老服务	169.30				169.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90	72.90	72.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90	72.90	72.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90	72.90	72.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1.98	291.98	291.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1.98	291.98	291.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2.00	202.00	202.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9.98	89.98	89.98		
229	其他支出	2,431.50				2,431.5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431.50				2,431.5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431.50				2,431.50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593.73	一、本年支出	5,684.4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52.93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88.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2,340.80	（二）卫生健康支出	72.9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291.98
二、上年结转	90.70	（四）其他支出	2,431.5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90.7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5,684.43	支 出 总 计	5,684.43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5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252.93	2,559.18	2,316.45	242.73	693.75
546001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3,252.93	2,559.18	2,316.45	242.73	693.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88.05	2,194.30	1,951.57	242.73	693.7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083.91	1,559.46	1,324.93	234.53	524.45
2080201	行政运行	1,559.46	1,559.46	1,324.93	234.53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26				201.26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85.40				85.4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9.35				9.35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55.00				155.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73.44				73.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1.34	581.34	573.14	8.2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2.31	392.31	384.11	8.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9.03	189.03	189.03		
20808	抚恤	53.50	53.50	53.50		
2080801	死亡抚恤	3.72	3.72	3.72		
2080802	伤残抚恤	49.78	49.78	49.78		
20810	社会福利	169.30				169.30
2081006	养老服务	169.30				169.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90	72.90	72.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90	72.90	72.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90	72.90	72.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1.98	291.98	291.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1.98	291.98	291.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2.00	202.00	202.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9.98	89.98	89.98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6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559.18	2,316.45	242.73
546001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2,559.18	2,316.45	242.7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75.42	1,775.42	
30101	基本工资	478.73	478.73	
30102	津贴补贴	457.58	457.58	
30103	奖金	360.66	360.6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9.03	189.0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90	72.9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73	4.7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2.00	202.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79	9.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1.15	98.42	242.73

30201	办公费	47.26		47.26
30205	水费	3.00		3.00
30206	电费	28.70		28.70
30207	邮电费	68.00		68.00
30208	取暖费	19.48		19.48
30209	物业管理费	40.00		4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80		12.80
30229	福利费	1.00		1.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20		8.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8.42	98.4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9		14.2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2.61	442.61	
30301	离休费	15.70	15.70	
30302	退休费	268.41	268.41	
30304	抚恤金	149.78	149.78	
30305	生活补助	8.72	8.72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7

单位：万元

2023 预算数						2024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51.92	22.02	27.00	18.00	9.00	2.90	31.02	19.92	8.20		8.20	2.90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8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340.80		2,340.80
546001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2,340.80		2,340.80
229	其他支出	2,340.80		2,340.8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340.80		2,340.8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340.80		2,340.80

##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9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125.25	3,034.55	693.75	2,340.80				90.70		90.70			
沈阳市民政局 本级		3,125.25	3,034.55	693.75	2,340.80				90.70		90.70			
	宣传公告费	16.20	16.20	16.20										
	骨灰海葬补助	660.00	660.00		660.00									
	殡葬工作专项经费	5.15	5.15	5.15										
	慈善救助项目经费	200.00	200.00		200.00									
	公益创投项目	200.00	200.00		200.00									

新登记慈善组织扶持资金	45.00	45.00	45.00											
星级社区服务能力评估经费	11.00	11.00	11.00											
社会组织管理费	35.40	35.40	35.40											
社会组织执法专项经费	5.00	5.00	5.00											
养老机构和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星级评定	5.60	5.60	5.60											
养老服务信息平台经费	153.70	153.70	153.70											
养老机构和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运行质量控制	10.00	10.00	10.00											
办公设备购置及对外窗口服务经费	48.21	48.21	48.21											
购买服务岗位补充经费	33.60	33.60	33.60											
印刷经费	21.80	21.80	21.80											
法律顾问经费	5.00	5.00	5.00											
福彩公益金等民政项目评估审计等服务费	15.00	15.00	15.00											

	民政业务培训督 导经费	49.00	49.00	49.00										
	爱心广场项目扶 持资金	290.00	290.00		290.00									
	践行“两邻”理念 经费	33.60	33.60	33.60										
	区划地名工作经 费	9.35	9.35	9.35										
	办公楼维修经费	9.10	9.10	9.10										
	市“两邻”办工作 经费	144.00	144.00	144.00										
	慈善宣传、印刷、 公告经费	18.04	18.04	18.04										
	机关物资搬迁费 (民政局)	20.00	20.00	20.00										
	公益创投(结转)	40.00						40.00		40.00				
	政府民政大专项- 养老机构补助	237.00	237.00		237.00									
	提前下达 2024 年 中央集中彩票公 益金支持社会福 利事业专项资金	728.80	728.80		728.80									
	政府民政大专项- 政府购买居家养 老服务补助(本 级)	25.00	25.00		25.00									

	社会工作站建设 奖补资金（本级结 转）	50.70							50.70		50.70			
--	---------------------------	-------	--	--	--	--	--	--	-------	--	-------	--	--	--

#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 10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684.43	5,593.73	3,252.93	2,340.80				90.70		90.70			
		5,684.43	5,593.73	3,252.93	2,340.80				90.70		90.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88.05	2,888.05	2,888.0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083.91	2,083.91	2,083.91										
2080201	行政运行	1,559.46	1,559.46	1,559.46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26	201.26	201.26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85.40	85.40	85.4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9.35	9.35	9.35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	155.00	155.00	155.00										

	理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73.44	73.44	73.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1.34	581.34	581.3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2.31	392.31	392.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9.03	189.03	189.03										
20808	抚恤	53.50	53.50	53.50										
2080801	死亡抚恤	3.72	3.72	3.72										
2080802	伤残抚恤	49.78	49.78	49.78										
20810	社会福利	169.30	169.30	169.30										
2081006	养老服务	169.30	169.30	169.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90	72.90	72.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90	72.90	72.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90	72.90	72.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1.98	291.98	291.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1.98	291.98	291.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2.00	202.00	202.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9.98	89.98	89.98										

229	其他支出	2,431.50	2,340.80		2,340.80				90.70		90.7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431.50	2,340.80		2,340.80				90.70		90.7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431.50	2,340.80		2,340.80				90.70		90.70			

#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 11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684.43	5,593.73	3,252.93	2,340.80				90.70		90.70			
546001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5,684.43	5,593.73	3,252.93	2,340.80				90.70		90.70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775.42	1,775.42	1,775.42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296.97	1,296.97	1,296.97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66.66	266.66	266.66										
50103	住房公积金	202.00	202.00	202.00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79	9.79	9.79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6.40	2,315.70	1,034.90	1,280.80				90.70		90.70			
50201	办公经费	338.66	338.66	338.66										

50205	委托业务费	50.70							50.70		50.70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20	8.20	8.2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8.84	1,968.84	688.04	1,280.80				40.00		40.0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2.61	1,502.61	442.61	1,060.00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58.50	358.50	158.50	200.00									
50905	离退休费	284.11	284.11	284.11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60.00	860.00		860.00									

##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 12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684.43	5,593.73	3,252.93	2,340.80				90.70		90.70			
546001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5,684.43	5,593.73	3,252.93	2,340.80				90.70		90.7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75.42	1,775.42	1,775.42										
30101	基本工资	478.73	478.73	478.73										
30102	津贴补贴	457.58	457.58	457.58										
30103	奖金	360.66	360.66	360.6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9.03	189.03	189.0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90	72.90	72.9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73	4.73	4.7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2.00	202.00	202.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79	9.79	9.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6.40	2,315.70	1,034.90	1,280.80				90.70		90.70			
30201	办公费	67.26	67.26	67.26										
30205	水费	3.00	3.00	3.00										
30206	电费	28.70	28.70	28.70										
30207	邮电费	68.00	68.00	68.00										
30208	取暖费	19.48	19.48	19.48										
30209	物业管理费	40.00	40.00	4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70							50.70		50.70			
30228	工会经费	12.80	12.80	12.80										
30229	福利费	1.00	1.00	1.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20	8.20	8.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8.42	98.42	98.4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8.84	1,968.84	688.04	1,280.80				40.00		4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2.61	1,502.61	442.61	1,060.00									
30301	离休费	15.70	15.70	15.70										

30302	退休费	268.41	268.41	268.41										
30304	抚恤金	149.78	149.78	149.78										
30305	生活补助	208.72	208.72	8.72	20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860.00	860.00		860.00									

# 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 13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单位无债务安排的支出。

#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 14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853.81	853.81	193.81	660.00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853.81	853.81	193.81	660.00										
项目支出		853.81	853.81	193.81	660.00										
	骨灰海葬补助	660.00	660.00		660.00										
	养老服务信息平台经费	153.70	153.70	153.70											
	办公设备购置及对外窗口服务经费	40.11	40.11	40.11											

#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 15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类级)	购买服务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指导目录对应项目(三级目录代码及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912.41	912.41	252.41	660.00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912.41	912.41	252.41	660.00									
项目支出				912.41	912.41	252.41	66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社会组织管理经费	审计服务	21.00	21.00	2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社会组织执法专项经费	审计服务	5.00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养老机构 和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星级评定	基本养老服务	5.60	5.60	5.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养老服务信息平台经费	基本养老服务	153.70	153.70	153.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养老机构 和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运行质量控制	评估和评价服务	7.00	7.00	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办公设备购置及对外窗口服务经费	物业管理服务	40.11	40.11	40.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法律顾问经费	法律顾问服务	5.00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福彩公益金等民政项目评估审计等服务费	咨询服务	15.00	15.00	15.00											
229 其他支出	骨灰海葬补助	扶贫济困服务	660.00	660.00		660.00										

##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 16

单位：万元

<b>部门（单位）名称</b>	546001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210100000							
<b>年度主要任务</b>	<b>对应项目</b>				<b>预算资金情况</b>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452.42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864.03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242.73			
<b>年度绩效目标</b>	保证本单位机构运转正常，确保顺利履职。							
<b>年度绩效指标</b>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运算符号</b>	<b>指标值</b>	<b>度量单位</b>	<b>完成时限</b>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4-12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4-12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4-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4-12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2024-12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4-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4-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4-1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4-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4-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4-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4-12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4-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4-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4-12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民政工作社会效益		做出贡献		2024-12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2024-12
	社会公众满意度		加强退管服务，提升老年人幸福感	=	100	%	2024-12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符合相关要求		规范程序		2024-12
			建立困难群众生活救助工作督导与监督机制		加强督导		2024-12

#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表 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宣传公告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6.20						
总体目标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际完成率	>=	90	%	2024-12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支付准确率	>=	95	%	2024-12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2024-12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项目(政策)名称	骨灰海葬补助						
主管部门	沈阳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660.00						
总体目标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际完成率	>=	90	%	2024-12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支付准确率	=	95	%	2024-12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殡葬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5.15						
总体目标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际完成率	>=	90	%	2024-12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支付准确率	=	100	%	2024-12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慈善救助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200.00						
总体目标	从福彩公益金中安排资金用于敬老、扶孤、济困、救灾、助学、助医、助残等慈善救助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际完成率	>=	90	%	2024-12
			资助慈善养老项目	>=	1	个	2024-12
		质量指标	支付准确率	=	100	%	2024-12
			慈善救助物资质量合格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慈善救助资金下达时效	=	1	月	2024-12
		成本指标	救助对象覆盖范围	>=	1	年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正确引导舆论导向			正确引导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社会救助体系		完善体系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慈善项目服务对象满意率	>=	100	%	2024-12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项目(政策)名称	公益创投项目						
主管部门	沈阳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200.00						
总体目标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际完成率	>=	90	%	2024-12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支付准确率	=	100	%	2024-12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新登记慈善组织扶持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45.00						
总体目标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际完成率	>=	90	%	2024-12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支付准确率	=	100	%	2024-12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促进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组织满意度	>=	95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星级社区服务能力评估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1.00							
总体目标	开展星级社区服务能力评估，评选出来的四星级社区作为候选社区中评选 50 个五星级社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项目实际完成率	>=	90	%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支付准确率	=	95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服务水平提升			持续提升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95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社会组织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35.40						
总体目标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际完成率	>=	90	%	2024-12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支付准确率	=	95	%	2024-12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社会组织执法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5.00						
总体目标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际完成率	>=	90	%	2024-12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支付准确率	=	100	%	2024-12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养老机构和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星级评定					

主管部门	沈阳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5.60							
总体目标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际完成率	>=	90	%	2024-12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支付准确率	>=	95	%	2024-12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养老服务信息平台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53.70						
总体目标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际完成率	>=	90	%	2024-12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支付准确率	>=	95	%	2024-12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养老机构和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运行质量控制					
主管部门	沈阳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0.00						
总体目标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际完成率	>=	90	%	2024-12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支付准确率	>=	95	%	2024-12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养老			持续鼓励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95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办公设备购置及对外窗口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48.21						
总体目标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际完成率	>=	90	%	2024-12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支付准确率	>=	95	%	2024-12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购买服务岗位补充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33.60						
总体目标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际完成率	>=	90	%	2024-12

	质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支付准确率	=	100	%	2024-12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印刷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21.80						
总体目标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际完成率	≥	90	%	2024-12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支付准确率	=	100	%	2024-12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法律顾问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5.00						
总体目标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际完成率	>=	90	%	2024-12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支付准确率	=	100	%	2024-12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福彩公益金等民政项目评估审计等服务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5.00						
总体目标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际完成率	>=	90	%	2024-12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支付准确率	=	100	%	2024-12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民政业务培训督导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49.00						
总体目标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数量指标	项目实际完成率	>=	90	%	2024-12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支付准确率	=	100	%	2024-12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爱心广场项目扶持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290.00						
总体目标	进一步落实全国人大和市人大的整改要求，推动我市慈善事业健康快速发展，对试点地区爱心广场项目予以资金扶持，每个爱心广场扶持每年扶持资金 20 万元（市级 50 万元）进一步营造浓厚的慈善氛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项目实际完成率	>=	90	%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支付准确率	>=	95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特殊家庭生活条件改善		持续改善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社会工作服务机构持续运营能力		持续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居民满意度	>=	95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践行“两邻”理念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33.60						
总体目标	践行“两邻”理念，进行践行“两邻”理念培训，编制沈阳市城市社区建设培训教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项目实际完成率	>=	90	%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支付准确率	>=	95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区治理能力		持续提升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95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区划地名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9.35						
总体目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项目实际完成率	>=	90	%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支付准确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办公楼维修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9.10							
总体目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项目实际完成率	>=	90	%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支付准确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政府民政大专项-养老机构补助							
主管部门	沈阳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237.00							
总体目标	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机构运营、降低养老服务运营成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为符合条件的营利性、非营利性养老机构2类主体发放补贴	=	2	类	2024-12	
			项目实际完成率	>=	90	%	2024-12	
		质量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率	>=	90	%	2024-12	
			工作完成率100%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降低营利性、非营利性养老机构2类主体运营成本			降低营利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及时为符合条件的养老机构拨付补贴资金			拨付补贴		2024-12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养老机构运营风险			降低风险		2024-12
			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养老			鼓励参与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贴的养老机构满意度≥90%	>=	90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市“两邻”办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44.00							
总体目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项目实际完成率	>=	90	%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支付准确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728.80						
总体目标	主要用于老年人福利、残疾人福利、儿童福利、社会公益等方面的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待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	=	有序使用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政府民政大专项-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补助(本级)						
主管部门	沈阳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25.00						
总体目标	促进城乡居家养老服务发展,扶持为老服务企业、加强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符合条件的区域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社区养老服务站2类主体发放补贴	=	2	类	2024-12
			项目实际完成率	>=	90	%	2024-12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对符合条件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发放运营补贴		完成工作		2024-12
			对符合条件的新增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发放建设补贴		完成工作		2024-12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降低区域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社区养老服务站2类主体运营成本		完成工作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及时为符合条件的养老机构拨付补贴资金		及时发放		2024-12

		社会效益指标	支持社会力量运营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		持续支持		2024-12
			鼓励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连锁化品牌化发展		持续鼓励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贴的养老服务机构（设施）满意度 $\geq 90\%$	$\geq$	90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慈善宣传、印刷、公告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8.04						
总体目标	促进我市慈善事业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项目实际完成率	$\geq$	90	%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支付准确率	=	95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慈善项目服务对象满意率	>=	95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机关物资搬迁费(民政局)							
主管部门	沈阳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20.00							
总体目标	维护单位的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项目实际完成率	>=	90	%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支付准确率	>=	90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2024-12
--	-------	-----------	---------------	----	----	---	---------

## 第三部分 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2024 年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2024 年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关于沈阳市民政局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财政结转资金、单位其他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等。沈阳市民政局本级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5684.43 万元，比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6116.75 万元减少 432.32 万元，主要是由于按照财政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开支。

### 二、关于沈阳市民政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 31.0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19.9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8.2 万元；公务接待费 2.9 万元。2024 年预算数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20.6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2.1 万元，主要是由于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9.8 万元，主要是由于 2024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

###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42.73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9.73万元，增长19.57%。

####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4年沈阳市民政局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总额853.8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853.81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8月31日，沈阳市民政局本级共有车辆3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4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台，安排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沈阳市民政局本级在2024年应编制单位整体绩效目标1个，实际编制1个，编制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为100%。2024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28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28个，编制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目标覆盖率为10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已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独立核算的附属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拨款”、“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收入。
5.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

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

金。

**16.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9.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